

100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試題

代號：42220 全一頁  
42320

等 別：四等考試

類 科：法律政風、財經政風

科 目：公務員法（包括任用、服務、考績、懲戒、行政中立、利益衝突迴避與財產申報）概要

考試時間：1 小時 30 分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一、請問公務人員考績法上有關考績評擬審定之程序規定如何？（25 分）
- 二、公務人員於任公職後尚擔任民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且持股為該公司資本額 15%。請問是否有違反公務員服務法之相關規定？（25 分）
- 三、公務人員之長官以書面下達之違法命令，公務人員於執行後涉訟，其服務機關是否應延聘律師為其辯護及提供法律上之協助？（25 分）
- 四、根據公務人員任用法之規定，試用人員試用成績不及格之原因有那些？（25 分）